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8月14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马鸿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7名董事同意，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再次延长募集资金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再次延长募集资金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期，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070：关于再次延长募集资金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期的公告》。

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再次延长募集资金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期的独立意见》《长城证券：关于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再次延长募集资金仓储物流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1日